

吉林广播电视台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函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本台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经认真核实，现将相关事宜回复如下：

截至本回函之日，本台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台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吉林广播电视台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函》之签署页)

